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 15,007,038 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 16.0992%: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8月20日(星期五);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性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64号"文核准,甘源食品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甘源食品")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 民币普通股(A股)2,330.4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的股票已于2020年7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 本为 93, 215, 831 股, 其中限售股为 69, 911, 831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5. 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23, 304, 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5. 0000%。截止本公告 披露日,公司限售股 67,434,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3419%。

自上市之日以来,公司未发生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及派发过股票股利或用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份变动情形。

二、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严海雁、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红杉铭德")、萍乡市铭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铭益投资")、萍乡市铭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铭望投资")。

(一)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 型	承诺内容	承诺 时间	承诺 期限	履行情况
严北铭投(伙乡投(伙乡投(伙海京德资有)市资有)市资有)市资有)市资有)、铭中限承征红股中限、铭中限、铭中限承、杉权心合萍益心合萍望心合诺	限排愿股诺 安自定承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 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 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 /7/3 1	2020 /7/3 1-20 21/7 /31	相在日未者理前股不司股诺完关票12年托本有情由该形格出发委其持份存回份已毕来票。人民主任人发公,本部。履生的人发公,本部。履行司也公分承行
担任事、理任公司监级员严	限售安排	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 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 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2020 /7/3 1	担公董事监事高管人期任司、、级理员间	承诺主体尚在 任职期内,股份 尚未解除限售。 股份解除限售 后,将严格遵守 减持比例承诺
担 任 董 事、人 所	減格 愿 股 诺	1、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 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 于发行价;自本公司上市 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	2020 /7/3 1	2021 /7/3 1-20 23/7 /31	自本公司上市 后6个月内,公 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不低于 发行价;本公司

		月价定在让或次的购票金配息定严市管及国新见法关期持自的任务所发,分期、原上应守董员的是发及人有股不份因股、行为。司人变监发的人有股不份因股、行格。司监本则一改关时,为期达或自分的为期、原上应守董员营关体他和关系的月不直司发司司发本、照人《高股《推的律文为、转接首行回股现、除规将上级份中进意、件行锁。转接首行回股现、除规将上级份中进意、件			上末于承本锁自月售守诺6个所相特票无6份,体股限长解严价有不相持票无6除格价体股限长解严价,体股限长解严价,有限遵承
股东严海铭德	5%以持及所定的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0分割	1、持间认券司股定锁严遵章持次份于式转红律文股份行拟守所上的减减上的强力,真交 5%以的份期 () 关于,其进入的发生,并有,其是是一个人,,,其是是一个人,,,其是是一个人,,并有,其是是一个人,,,其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2020 /7/3 1	作%上东间为以股期	股份尚未解除限售后,相关解除限售后,相关的,将严格遵守的,将严格遵守的人。

息披露义务; 4、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操作另有要求的, 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严海雁、红杉铭德自愿承担因此而产	
杉铭德自愿承担因此而产 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除上述承诺外,上述股东不涉及承诺变更的情况。

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做出的承诺:无。

股东后续追加的承诺:无。

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无。

-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遵守了其所做出的承诺。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也未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 2021年8月20日;
-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 15,007,038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16.0992%。
- 3.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四名,分别严海雁、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红杉铭德")、萍乡市铭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铭益投资")、萍乡市铭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铭望投资")。
 - 4.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股)	(股)	
1	严海雁	5, 825, 220	5, 825, 220	注 1
2	北京红杉铭德股权投	8, 181, 800	8, 181, 800	
	资中心(有限合伙)			
3	萍乡市铭益投资中心	500, 010	500, 010	
	(有限合伙)			
4	萍乡市铭望投资中心	500, 008	500, 008	
	(有限合伙)			
	合计	15, 007, 038	15, 007, 038	

注 1:股东严海雁为公司现任副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以及董事会秘书,本次解禁后仍需遵守董监高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减持相关承诺。

四、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股)	比例 (%)	(股)	股数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2. 3419	-15, 007, 038	52, 426, 980	56. 242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 6581	+15, 007, 038	40, 788, 851	43. 7573	

三、股份总	93, 215, 831	100.0000	_	93, 215, 831	100. 0000
数					

五、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甘源食品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中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规则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甘源食品关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信证券同意甘源食品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

六、 备查文件

-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